

历史与现状



药老虎发家史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编

资产
阶级
罪
恶
录

人民文学出版社

0108

出版社

內 容 說 明

本书共收入揭露資產階級剝削罪恶的报告文学十七篇。

随着历史的进展，在近代化的資本主义工商企业中，資產階級以“文明”、以所謂“科学管理”为幌子，他們的剝削手段愈来愈隐蔽，因而也愈来愈富于欺騙性。文章用大量无可辯駁的事实，无情地撕下了資產階級所謂“文明”的画皮，披露了他們血淋淋的剝削罪状。同时，文章更通过他們資本主义的經營方式，通过他們“哄、嚇、騙”的“生意經”，以及他們“刮万人肥自己”的生活哲学，深刻地发掘了資產階級欺詐、狡黠的本性，及其投机取巧、唯利是图的階級本质。

这些文章，从各个方面揭露了資產階級的剝削罪恶，剖析了資產階級充滿銅臭气的腐朽灵魂，對我們认清資產階級的丑恶本质，杜絕資產階級的思想影响，具有深刻意义。

药 老 虎 发 家 史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北京朝内大街320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书号 1788 字数 100,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5 $\frac{1}{2}$ 插页 2

1965年8月北京第1版 1965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0册

定价(2) 0.42元

統一書號：10019·1788

定 价： 0.42 元

目 录

一家橡胶厂的剝削帳	貢仲琳整理 (1)
用工人血汗創立的“家业”	徐妙祥 (9)
“文明監獄”	石 英 (18)
刻骨恨	韓映山 (39)
“罰款通知單”	刘道华 (54)
从一包棉紗变成百万財產	何仁初 (59)
在“二衙門”里	中共濟寧市委宣傳部 濟寧火柴厂党委办公室通訊組 (70)
“蛋大王”的伎倆	張仁宝 (78)
“一毛不拔”的梁新記	关学成 (91)
药老虎发家史	張文显 (98)
“鞋帽大王”的生意經	中共黃浦区鞋帽公司 总 支 委 員 会 (109)
道德油厂老板的“道德”	周荣隆 (116)
“黑心店”老板的“花样經”	徐爱琪 (122)
一幢大楼的变迁	唐家俊 (134)
柜台生活四十一年	曹杏声 (142)
“广告大王”的“門檻”	郭性善 (155)
在“40000”的后面	黃玉成 (164)

一家橡胶厂的剥削帐

“上工正是五更头，手里拎着飯罐頭，冲进厂門搶槓頭，領班找儂触霉頭，汽油味道熏昏頭，生活做到半夜頭，整年吃的蘿卜頭，衣服爛成碎布頭，合家一條破被頭，小囡綁在床橫頭。”这首《十头歌》流传于解放前上海的一家橡胶厂里，它形象地反映了工人們在資本主义制度奴役下的悲惨生活。

这家橡胶厂，解放前拥有六个制造厂、三个原料厂、一个机修厂，以及本埠外埠二十几所銷售机构，职工人数最高时达四千余人。但是，这家工厂并不是一开始就有这么大的規模。当一九二八年創建的时候，它仅有八万元資本，八十三个工人，主要生产設備是開放式煉胶机三台、硫化罐两只。这家工厂为什么会发展得这么快呢？用工人的話說：“那是我們的血汗凝成的。”

招收工人的苛刻条件

这家橡胶厂劳动力主要来自农村，工人們大多是貧苦农民。資本家招收工人，都要进行严格挑选，条件十分

苛刻。当时，由于粥少僧多，资本家就采取了“考试”的办法。首先要工人赛跑和举石担，看你跑得快不快，力气大不大，接着便从头到脚打量一番，录取标准是：皮肤黑、手脚粗、年轻力壮，最好是不识字。对女工有所谓“四不要”：怀孕不要、脸黄不要、胖的瘦的不要（瘦的没力气，胖的行动不便）、衣着好的不要（怕吃不了苦），而且还要女工走一圈，怕的是招进跛足拐脚的人来。

录取的工人大多是该厂老工人的亲属，资本家有言在先：“一人出事，合家开除。”他们用封建宗族关系来控制工人，迫使工人逆来顺受，不敢反抗。

名目繁多的“厂法”

自一九三四年起，橡胶厂的资本家建立了“保单”制度，工人进厂做工要有保证人，填保单，隔一段时间还要对保一次。保单上这样写着：“被保人如有违背公司规章，……致使公司蒙受损失时，一经查明，通知保证人，愿完全负责，立即如数偿还。倘有被保人避匿不出，亦由保证人寻覓，决不推诿，并愿遵守下列各条件。”其中共有六条很苛刻的条件，如第一条是：“保证人对于应负清偿之款项，自愿抛弃先诉抗辩权、检索权，依照公司所开数目立即偿还，决不借口向被保人查询或用其他任何理由冀延时日。”

资本家还蛮横地要工人交纳什么保证金，厂法规定：

“凡經本厂檢驗(合格)录用的临时工,为表示双方誠实雇佣关系起見,每人必須交納保证金国币伍元。”进厂做工的都是些赤貧如洗、走投无路的穷人,为了找保人、筹保证金,不知要費多少周折化多少冤錢,人还没有进厂就先背了一身的債。

进厂难,做了工人更难。資本家为了加紧剝削,强制工人付出最大限度的劳动力,制定了一套花样百出、名目繁多的“厂法”,共計三十八条之多,违反了哪一条也得受罰。他們就是想用这样一套“紧箍咒”,迫使工人規規矩矩、服服貼貼地为他卖命,任其宰割。当时,厂里常用以处罚工人的方式有以下几种:

一、开除:厂法明文規定:“凡符合下列六条者即行开除:在規定所在地以外吸烟者;两人以上打架者;阻撓职权者;窃物(无论巨細)者;胁迫行为者;为首搗乱者。”此外,“連續三天曠工”、“屢次迟到”、“服务不勤”、“出言不逊”……又都是些“明文”以外的开除原因。其实,这都是官样文章,只要資本家想开除工人,随手抓个原因也能扣在你的头上。如女工周林妹因家里有孩子,下班后匆匆出厂,不留心口袋里放了一点草紙,資本家发觉后誣她“盗窃”,立即被开除。又据資方材料記載:“內胎临时工徐阿凤,于一九四〇年一月八日上午七时五十分,自己不开工,反責他人巴結,如此懶惰成性,已非一次,为警誡以后計,即日着予停职处分。”許多工人就是这样被資本家无理开除了,仅一九四〇年被开除的工人就有六十三人

之多。

二、罰款扣薪：凡“工作大意”、“口角”、“毀坏公物、糟蹋原料”等，都要罰款扣薪。有个工人损坏了一只螺絲，被扣工資二元，并且接連扣了几个月才算数。另一个工人弄坏了一个齒輪，竟被扣了半年的工資。套鞋剪口工人朱小妹的一把剪刀用了半年，自己磨了磨，資本家說磨坏了，硬要她賠了一元八角。打眼部女工薛玉琴不慎在一只球鞋上多打了一个眼，資本家硬叫她照价买去。陶金宝因向旁边的姊妹說了声：“今天的鞋面硬呵！”便被扣掉两双鞋子的工錢，理由是上班不能說閑話。一九四〇年一年就有一百零六人受降薪罰款的处分。

三、罰停工：凡“不听調配”、“高声叫喊”、“擅自搬取槓头”、“下班后沒有扫地”等都要罰停工。罰停工时要一声不响規規矩矩地坐在位子上，否則，就要再罰。有个工人多搬了一块“面子板”，就被罰停工四小时。老工人薛阿仁因資本家无故罵他，还了句嘴，就被罰停工七天，弄得难以糊口。

除此以外，还有記过、留厂察看、写悔过书等等方式。更恶毒的还有人身污辱，如罰立正，双手側平举等。甚至把工人双手反縛，敲鑼打鼓到各部門去“游街示众”，然后再开除。

不仅是生产工人，就是中小職員也同样受到資本家的迫害。資本家为了专利，对技术工人控制极严，技术工人要訂終身保密契約：“若是泄密，願受法律制裁。”一个

姓包的技术員，还是總經理的亲戚，只因将鞋子的样式告诉了別厂，全家都被开除。配药工人薛福祥因生活所迫，下班后又到另外一家橡胶厂去做工，資本家知道后，立即把他抓来，吊打了半天。

这种封建式的专制統治，压得工人們透不过气来，工人們气愤地說：“不做餓煞，做做气煞、苦煞。”

恶劣的工作条件

在解放前，尽管这是一家赫赫有名的大厂，但劳动条件极为恶劣。厂房、工場破旧失修，杂乱不堪，“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夏天象蒸籠，冬天象冷宮。”車間里除了簡陋的生产設備外，什么都沒有。一到冬天，胶料发硬，干起活来双手痠疼，操作困难，工人們只能多用些汽油来軟化它。汽油用多了，使得工人手上皮肤破裂，鮮血淋漓。夏天，資本家为了减少汽油蒸发，不准开窗，致使工人当中汽油慢性中毒現象相当普遍，患头晕的女工，約占总人数的百分之四十，許多工人都患头疼目眩、关节疼的毛病。

那时，軋炼橡胶都用开放式炼胶机，因缺乏安全防护設施，加上作业場地狹小，劳动時間过长，經常发生断指折臂等工伤事故。資本家只重机器不重人，对工人死活漠不关心，甚至当你受伤殘废不能再为資本家卖命时，就把你一脚踢开。如工人张云溪等都是这样被資本家解雇

的。老工人薛山如的遭遇更悲慘，他在一次事故中，左手四个指头各被軋掉一节，資本家迫于群众压力，不得不答应負責治疗，但他为了节约医药費，通知医院用最快最便当的方法治疗，結果把手腕一刀鋸断，使老薛成了殘废。

資本家为了掩盖他們的罪恶，还故弄玄虛，利用封建迷信来蒙蔽工人，說什麼机器到了一定時間就要“吃人”，企图使工人相信，发生人身事故、断手断脚是“命里注定”的。有一个时期，每逢初一、十五，資本家叫人在車間摆祭桌、烧紙錠，每年还要請道士做道場，愚弄工人，麻痹工人的斗志。

工人的悲慘生活

为了殘酷地剝削工人，資本家尽可能多用临时工，每个临时工都得訂立契約，只以三个月为期。契約上写着：“如生意清淡，随时可以解雇。”所以临时工职业沒有保障，天天提心吊胆，怕打破飯碗。資本家还用各种手段把原来的长工也降为临时工。解放前，全厂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工人都是临时工。不少工人已經做了十几年，还是个临时工。

資本家怕工人起来斗争，把临时工分为两等：一等是紅色的工卡，叫“紅临时”，一等是蓝色的工卡，叫“蓝临时”。“紅临时”比“蓝临时”的待遇稍好些。資本家居心险恶，企图借此来分化工人的团結。

工人们工作時間长，工資收入低，生活沒有保障。当时，流行着两句話：“从鸡叫做到‘鬼’叫，混不到一家开銷。”許多工人都是借債度日。資本家虽然明文規定每天工作十二到十三小时，但实际上是沒有限制的。在一般情况下，从早六点做到晚八点。但生产胶鞋有季节性，每到雨雪季节，銷路最旺，資本家为了多賺鈔票，不管工人死活，便硬派大家工作十七八个小时，甚至二十小时。有一次，有部炼胶机坏了，資本家叫工人张鵬举去修理，硬逼着老张持續修了三天三夜，眼都沒合。修好后刚要睡觉，又被叫去修另一部机車，一直搞到第四天下午。老张終因积劳成疾，得了重病。

到了淡季，生产不忙，便大批解雇工人。老工人朱玉良做了十多年临时工，四进三出（被解雇好几次），受尽生活的折磨。侥幸未被解雇的，資本家則是百般挑剔，鸡蛋里找骨头。如做鞋子的女工，經常是被逼着拆了再做，做了再拆，一天做不了几双鞋子。女工丘新妹做了四十双鞋，全被认为不合規格，要她全部拆了重做，結果只算八双鞋的工錢，气得她在厕所上吊寻死，险些送命。

一九三九年九月，資本家恶毒地实行輪班工作制，每两月輪換一次，使一千八百多个工人处于半失业状态。到一九四二年一月，除了留厂二百零七人外，其余一律强迫遣散，造成各种慘剧。被解雇的工人东奔西走，寻找出路：有的打短工，有的做娘姨，有的流浪街头淪为乞丐。

至于工人的吃、住，就更苦了。一般吃的是杂粮、蘿

卜干加盐。很多工人都到街上或菜場去拾菜皮，住的是棚屋、茅房，許多人挤在一起睡地鋪，也有的工人全家露宿街头。好多工人生下孩子无力撫养，送进“育嬰堂”，实在舍不得的，上班时只好綁在床上。工人患病无力医治，請病假还要扣薪金。修理部工人张国如有病不敢請假，一边吐血一边干活，活活被折磨死了。不知有多少工人兄弟就这样被資本家活活吞吃了。

在旧社会里，工人就是这样受到資本家的剝削、压榨、摧殘，“不做餓煞，做做气煞苦煞，‘排头’当飯吃，眼泪当茶咽。”这正道出了工人的苦衷，同时，也道出了資本家为了个人发财，不惜用尽种种手段，損人利己。天下烏鴉一般黑，資本家哪一个不是靠剝削起家的呢！

貢仲琳整理

用工人血汗創立的“家业”

上海大隆机器厂工会主席 徐 妙 祥

殘酷剝削学徒起家

大隆机器厂从一家弄堂小作坊，发展到解放之前成为私营机器制造业中数一数二的大厂，这是与資本家对学徒的殘酷剝削不可分的。

我是这个厂的老工人，深知資本家許多不可告人的罪恶，也熟悉这家厂的資本家是怎样发家的。

資本家严裕棠本来是一家铁厂的跑街，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撈到了不少外快。一九〇二年，他和一个铁匠出身的人合伙开办大隆机器厂，在楊树浦梅家弄弄了两間平房，雇了六、七个工人和四个学徒，为几家絲厂和軋花厂做做修理生意。严裕棠感到生意蛮好，有利可图，就把另一个合伙的人排挤出去，当了大隆厂的独資老板。又在光复路购地七十多亩，開設新厂。工人和学徒最多时有一千几百人。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爆发前夕，資本家把光复路的全部动产（机器設備、原材料）統統搬到当时越界筑路的諸安浜，于一九三八年以美商名义重新開設“泰

利机器厂”。上海淪陷后，在光复路的不动产（土地、厂房）由大隆資本家勾結日寇以一百八十五万日元卖給日本帝国主义，由日寇重新安装机器进行經營，改名为“大陆铁厂”。抗日战争胜利后，“大陆铁厂”由国民党資源委员会接收，改名为“上海机器厂第一厂”。到一九四七年，大隆資本家又勾結了国民党反动派，以“原业主”名义用原价的几千分之一的代价买回大隆厂。因此，自一九四七年九月起，仍由大隆資本家經營，仍为“大隆机器厂”。

严家老板所以能这样“发财致富”，完全是由于他們殘酷地剝削工人，尤其是剝削占全厂工人总数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学徒。因为学徒的劳动力最便宜，可以在学徒身上进行更多的剝削。如雇用一個工人，每天工資大約六角錢，而雇用一個学徒，每天的开支大約不到二角。再从学徒的劳动情况来看，一般学徒每天約做四十个紗管螺絲，值二十八元，而成本費只有三元多一点，加上学徒每天的伙食費用等开支，总共成本三元五角。老板对学徒的剝削由此可見！

老板对学徒剝削的方法是多种多样的。当时資本家收学徒，学徒必須自备一副大香烛，还要举行一种仪式。学徒要跪下来向老板叩头，然后老板当着学徒的家长、介紹人的面，对学徒进行一番奴化教育。資本家在这副香烛上也动了脑筋。他介紹你买香烛，到与資本家有关系的一家香烛店去买。因为点一副香烛可以收納几十个学徒，而多余下来的大香烛，資本家又可以退回給这家香

烛店撈一笔香烛錢，或者去調換肥皂用。以后老板規定学徒只要到这家指定的香烛店买一张烛票交給老板就可以了。

每个学徒进厂前还要交納制服費、医药費等杂費約十六元。在那民不聊生的旧社会里，要想进大隆厂当一个学徒，只得咬着牙关到处借債来交納这笔杂費。老板拿了这笔杂費后，既可以不怕学徒不听使喚，又可以得到一笔額外收入，作为資金。

“关約书”实是“卖身契”

学徒进厂时必须訂立一张“关約书”。这张关約书上共訂有十九条規定。如学习时间規定为学三年、帮二年，共五年。如果在規定期內自动离厂，則要賠償从第一天进厂到离厂时的全部伙食費和每月的月規錢。老板規定的这学三年、帮二年的五年时间是实足的时间，凡是逢年过节、病假、事假等都要补足。資本家到后来干脆規定学徒期为一万零八百个小时（三足年）。每天以十小时計算。但实际上每个学徒每天总要做十四到十六个小时。如翻砂間的学徒每天早晨四点钟起来，篩砂泥，整理場地，让老师傅七点钟上班好做生活。晚上总要做到九点半、十点钟才好歇手。

如有工伤或死亡，厂方也不負任何責任。“关約书”上写明：“倘措手不及或工作不慎或者意外不測，各归天

命，与厂无涉。”学徒龔关金因触电死亡，曹福根因淬火炉爆炸死亡，当家属来厂与老板交涉时，老板都以“关約书”为凭，要家属画押具結，領回尸首了事。

“关約书”上还規定：“除本身父母喪亡或本人婚娶事項外不得借故請假出外。”許多学徒說，进了厂門就等于进了牢門。即使有要事要出厂門，还要經過五道关口，盖上工头、厂务主任等五个图章才能出門；搞不好，厂門沒有出，而耳光倒吃了不少。即使允許出厂，老板也規定必須于当晚八时前回厂，如因故稍迟回厂，輕則受罰，重則开除。当时老板規定：凡过五分钟回厂的，挨藤条两下；过十分钟的，除去藤条外还要听訓話；过十五分钟以上者，关禁閉，在老板专設的一間禁閉室里罰跪。罰跪也有等級，第一种是跪地板，第二种是跪焦炭，第三种是跪三角铁，并剝夺一个时期的出厂权利。

此外，剃头規定光头或平头，被褥的面子、夹里多少长、多少闊，什么布，也都有規定。这张“关約书”实质上是一张“卖身契”，学徒从头到脚完全失去了人身自由，听凭資本家的打罵、欺压和剝削。

人不如狗

在旧社会当学徒，真是人不如狗。那时工人操作，根本没有什么防护設備，工伤事故經常发生。如工人丘炳泉，有一次在砂輪上磨工作物，一不留神一只手指被軋进

了皮帶輪子里，他心一急，把手一拉，却把手指里的一根筋也拉了出来，痛得他話都讲不出来。但老板对此事沒有过問过一句話，气得他忍痛捧住伤手回家，借債治疗。

那时候学徒每天的工作時間很长，吃得又差，每天早上四点钟起来餓着肚子做准备工作，直做到晚上十点多才好休息。所以学徒都是又黃又瘦，大都害黃肿病和脚肿病。那时的宿舍是在翻砂間楼上，等于住在蒸籠里，热得要命。床鋪象現在仓库里放半成品用的木架子。十五平方米大小的面积，装上三层鋪位，每层睡九个人，共二十七人。大家都叫它“白鴿籠”。这样的床鋪如果睡上一个长得高一点的学徒，連脚也伸不直。

那时老板养了一只“獅子狗”，用专人服侍它，每天喂它牛肉和大米飯。可是当工人、学徒向老板提出要求改善生活时，老板竟然說：“我找一百条狗不容易，要找一百个学徒容易得很，誰不願在这里工作，就給我滾。”更痛心的是，一九四一年，学徒徐福大积劳成疾，死在厂里。狠心的老板不准家属把死者从厂門口抬出去，而是叫两个工人在后面围着的竹籬笆处拆个洞，从洞里塞出厂外。可是当那只“獅子狗”死时，却为它选择了葬身之地，并叫两个工人特地为这条死狗做了一只“狗棺材”，大开正門从大門口抬了出去“安葬”。

老板剝削的名目是非常多的。“儲蓄”也是資本家进行剝削的一种办法。不管学徒还是老师傅，老板都規定要